关于拟进行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公示

按照国务院《实施<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>若干规定》(国发[2016]16号)和《江西师范大学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（校发[2024]117号）文件要求，将江西师范大学拟转化科技成果项目相关信息公示如下：

一、科技成果名称：固态电池材料合成技术及其非标专用设备/有色金属和非金属矿物提纯技术及其非标专用设备

二、科技成果完成人代表：江跃

三、受让方：江西固源新材料有限公司

四、成果产业化方式：技术转让

五、拟交易价格及价格形成过程：经双方协商，许可价格拟定为人民币贰拾壹万元整。

公示期为15日，自2026年10月24日至11月7日。

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此科技成果转让持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成果转化与奖励中心提出。提出异议的单位或个人应当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和必要的证明，并在书面材料上加盖单位公章或个人署名，提供联系方式；以匿名方式提出的异议不予受理。

联系电话：0791-88120138

联 系 人：李金晶

邮政编码：330022

联系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紫阳大道99号

成果转化与奖励中心

2026年10月24日